

国家体育总局田径运动管理中心

田径字〔2017〕146号

关于选派技术代表、技术官员及部分主裁判参加5-7月份全国田径比赛工作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：

为确保赛区竞赛组织工作的规范有序，根据《田径竞赛裁判员管理办法实施细则》和《全国田径竞赛裁判员选拔选派与监督工作实施细则》，按照全国田径项目竞赛规程的有关规定，我们选派了技术代表、技术官员及部分裁判员参加5-7月份的国内赛事裁判工作(名单见附件)。

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请选派人员及时按相关赛事《补充通知》(官网另发布)要求与赛区联系电告车次，以便接站。

二、请选派人员赛前2天到赛区指定地点报到(报到当天下午14点前抵达赛区，请自备一条深色长裤)，所有国派裁判员必须参加全体裁判员工作大会。

三、各有关单位主管部门须及时通知相关人员到赛区报到。如因故不能前往，请在赛前5天电告国家体育总局田径运动管理中心竞赛部。赛前5天内不予请假，将视为自动放弃本次赛事执裁工作，迟到者赛区不予接待。因故需提前离

会，须向赛事技术代表请假。违反纪律者将根据情节严重性给予相应纪律处分。纪律处分包括：通报批评、取消执裁资格一年、降低裁判技术等级。

四、交通坐火车超过 14 小时(或是超过 1200 公里以上)的可以坐飞机。交通出行限火车硬卧、轮船三等舱、飞机经济舱。

联系人：王磊磊

电话：010-87183448 传真：010-67140801

中国田径协会网址：www.athletics.org.cn

附件：选派人员名单

